

一、部门职责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是以培养学前教育师资为主的全日制师范专科学校。学校前身可以追溯到1906年清政府在宁古塔（今宁安市）两等小学附设的师范学堂，建国后更名为宁安师范学校。牡丹江师范学校成立于1950年。1990年9月，应国家教育布局调整的需要，宁安师范学校并入牡丹江师范学校。牡丹江幼儿师范学校组建于1987年，2002年4月，并入牡丹江师范学校。2007年3月，经教育部批准，牡丹江师范学校升格为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成为一所全日制专科层次高等师范学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编报范围

根据上述职责，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下设24个内设机构：党政办公室、纪检监察审计处、组织人事部、宣传统战部、工会和老干部办公室、团委、学生处、教务处、财务处、招生就业处、科研处、继续教育处、总务处、图书馆、保卫处、学前教育系、初等教育系、外语系、音舞系、美术系，信息与电化教育系、早期教育与特殊教育系、思政部、体育部等15个行政科室和7个系2个部。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包括：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学校现有教职工人数: 461 人, 其中全额编制 268 人, 占 58%; 自收自支编制 61 人, 占 13%; 聘任制教师 64 人, 占 14%; 雇员制 8 人, 占 2%; 外聘教师 10 人, 占 2%; 临时工 50 人, 占 11%。

离退休 180 人。其中离休 1 人, 退休 179 人。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3,610.03		
	2,595.93		
			5,020.41
			665.98
			179.58

			339.99
	6,205.96		6,205.96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	1	2	3	4	5	6
		6,205.96	3,610.03		2,595.93		
205		5,020.41	2,572.19		2,448.22		
20503		5,020.41	2,572.19		2,448.22		
2050305		5,020.41	2,572.19		2,448.22		
208		665.98	581.95		84.03		
20805		665.98	581.95		84.03		
2080501		264.85	262.57		2.28		
2080505		401.13	319.38		81.75		

210		179.58	152.51		27.07		
21011		179.58	152.51		27.07		
2101101		177.75	150.68		27.07		
2101102		1.83	1.83				
221		339.99	303.38		36.61		
22102		339.99	303.38		36.61		
2210201		269.90	239.53		30.37		
2210202		70.09	63.85		6.24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1	2	3
**	**			
		6,205.96	5,097.46	1,108.50
205		5,020.41	3,911.91	1,108.50
20503		5,020.41	3,911.91	1,108.50
2050305		5,020.41	3,911.91	1,108.50
208		665.98	665.98	
20805		665.98	665.98	
2080501		264.85	264.85	
2080505		401.13	401.13	

210		179.58	179.58	
21011		179.58	179.58	
2101101		177.75	177.75	
2101102		1.83	1.83	
221		339.99	339.99	
22102		339.99	339.99	
2210201		269.90	269.90	
2210202		70.09	70.09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3,610.03		
			2,572.19
			581.95
			152.51
			303.38
	3,610.03		3,610.0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	**
		3,610.03
205		2,572.19
20503		2,572.19
2050305		2,572.19
208		581.95
20805		581.95
2080501		262.57
2080505		319.38
210		152.51
21011		152.51
2101101		150.68
2101102		1.83
221		303.38
22102		303.38
2210201		239.53
2210202		63.85

		3,610.03
		1,231.50
		611.06
		71.11
		153.55
		319.38
		3.99
		125.00
		149.71
		0.97
		239.53
		39.92
		27.64
		1.61
		18.43
		36.85
		9.38
		0.08
		2.36
		93.51
		10.61
	21.44	
	0.16	
	14.08	

		112.16
		13.27
		0.65
		200.91
		47.74
	()	
		0.67
		1.20
		0.63
		0.44
		23.49
		2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3,610.03
		2,945.72
		375.31

		2.50
		286.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附表 12：

1-1		
1-2		
1-3		
1-4		
1-5		

2-1		
2-2		
2-3		
2-4		
2-5		
2-6		100%
2-7		
2-8		100%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预算总收入 6,205.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610.03 万元，占 58.17%；财政专户资金 2,595.93 万元，占 41.83%。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公共预算总支出教育 5,020.4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9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9.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39.99 万元。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6,205.96 万元，同比增加 1.9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10.03 万元，占 58.17%，同比减少 1.06%；财政专户资金 2,595.93 万元，占 41.83%，同比增加 6.53%，主要原因是学生人数增加，学宿费收入增加，财政专户资金增加。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1年部门预算支出6,205.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97.46万元，占82.14%；项目支出1,108.5万元，占17.86%。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0年部门预算支出6,085.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112.43万元，占84.01%；项目支出972.91万元，占15.99%。2021年比2020年增加120.62万元，主要是学生人数增加，学宿费收入增加，财政专户资金增加。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1年财政拨款总收入3,610.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610.03万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648.63万元，同比减少38.6万元。减少的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总额减少。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1年财政拨款总支出3,610.03万元，其中：教育支出2,572.1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1.9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2.5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03.38万元。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10.03万元，同比减少1.06%，其中：教育支出2,572.19万元，占71.25%，同比减少0.41%，主要为人员减少，工资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1.95万元，占16.12%，同比减少1.77%，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减少；卫生健康支出152.51万元，占

4.22%，两年基本持平；住房保障支出 303.38 万元，占 8.41%，同比减少 5.5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减少。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经济分类支出 3,610.0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945.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采暖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工伤保险、人员支出其他、住房公积、提租补贴，两年基本持平；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348.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职工教育经费、福利费、其他福利费、工会经费、离退休公用支出、教育行政费、公用取暖费。本年增加了教育行政费，为本年学生人数增加，本项定额增加；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289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采暖补贴、遗属补助，本年与上年基本持平；项目支出 27 万元。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政府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10.03 万元，同比减少 1.06%，其中：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工资福利支出 2,945.72 万元，占 81.6%；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商品服务支出 375.31 万元，占 10.3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9 万元，占 8.01%。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度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附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功能科目）》无数据。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度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附表 9《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部门经济科目）》无数据。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度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附表 1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政府经济科目）》无数据。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三公”经费，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附表 11《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无数据。

2021 年，按照财政支出部门绩效预算要求，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共设置了 13 项绩效目标，其中：部门（单位）职能工作绩效目标 5 项，分别为：1、学生录取率 90%，2、学生就业率 90%，3、岗位培训增长率 5%，4、专升本录取率 5%，5、学生毕业

率 90%；财政财务管理绩效目标 8 项，分别为：1、公务出国（境）费用支出比上年只减不增，2、车辆购置及运行费用支出比上年只减不增，3、公务接待费用支出比上年只减不增，4、水电费支出比上年只减不增，5、会议费支出比上年只减不增，6、非税收入完成年初预算收入的 100%，7、项目支出额不超项目预算，8、财政财务法规制度执行面 100%。

根据规定，2021 年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08.50 万元。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总计 1,576.81 万元，包括：办公费、手续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邮寄费、电话通讯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国内差旅费、一般维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等。其中财政拨款 348.31 万元，财政专户 1,228.50 万元。

2020 年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部门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总计 1,158.95 万元，2021 年比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主要是 2021 年预计学费收入比 2020 年预计学费收入多，因此 2021 年预计支出较多。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金额 278.8 万元，其中：物业管理费 200 万元，知网 7 万元，印刷 20 万元，广告服务 40 万元，办公桌椅 1.2 万元，资料柜 0.6 万元，租赁费 10 万元。部门预算以外资金政府采购预算 9,979.23 万元，其中校园维修改造 7,610.00 万元，设备服务采购 2369.23 万元。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3.79 万元，比上年增加 9.74 万元。

截止 2020 年末，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固定资产总值 12,717.59 万元，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8,987.95 万元，通用设备 1,830.11 万元，专用设备 1,038.46 万元，图书档案 222.95 万元，家具及动植物 637.56 万元，无形资产总值 139.51 万元。

根据《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手册》，对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财政专户资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应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收入等。

六、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住房公积金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八、提租补贴支出：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上年结余、结转：指上年可结转本年使用的资金或上年结余资金。

十二、高等职业教育：指用于高等职业教育的经费支出。